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7-023

证券代码：122418

证券简称：15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同意接受关联方黄平先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最高总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该担保不收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 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涉及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年3月22日，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概述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补充流动资金，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同意本公司股东黄平先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稀土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最高总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最高担保额度期限：从2017年3月17日至2020年3月16日。在此期限内，在不超过最高担保额度的情况下可多次循环使用，每次使用的方式、金额、期限等由黄平先生与晨光稀土双方商定，但各种方式授信的使用余额之和不得超过最高总担保额度金额。该担保不收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提供担保关联方介绍

黄平先生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三、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黄平先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稀土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最高总担保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最高担保额度期限：从2017年3月17日至2020年3月16日。在此期限内，在不超过最高担保额度的情况下可多次循环使用，每次使用的方式、金额、期限等由黄平先生与晨光稀土双方商定，但各种方式授信的使用余额之和不得超过最高总担保额度金额。

该担保不收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黄平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晨光稀土在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子公司的正常经营生产，有利于本公司的持续发展。

五、该事项涉及的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3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投票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签署了事前认可的同意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是正常的企业行为，该担保不收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长远利益。该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可以按一般交易进行审议并披露，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3日